

证券代码：873914

证券简称：东方智汇

主办券商：东亚前海证券

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2025 年 6 月 23 日，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，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及召开时间、方式、召集人及主持人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无需其他相关部门批准或履行其他程序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√ 现场会议 ☐ 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（五）会议表决方式

√ 现场投票 ☐ 电子通讯投票

☐网络投票 ☐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无其他投票方式。

（六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7 月 9 日 10:30。

（七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3914	东方智汇	2025 年 7 月 3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投票股东类型
		普通股股东
非累积投票议案		
1	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	√

1、审议《关于修订<公司章程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收购管理办法》等相关规定，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作出修订。具体

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拟修订<公司章程>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8）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，议案序号为（1）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2、代理人代表自然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委托人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3、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凭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证券账户卡、持股凭证办理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7 月 8 日 9:00-17:3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北京市大兴区中关村科技园区大兴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天荣街 21 号院 1 号楼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人：吴慧琴，联系电话：010-52257885，传真：010-52257886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用和餐费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《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世纪东方智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6 月 24 日

附件：

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（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）、身份证号码（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）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；代理人基本信息，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；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（法人股东加盖公章，法定代表人签字）。